

# 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文件

北林党政办发〔2019〕18号

---

## 关于做好2019年暑假期间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2019年暑假即将来临，为落实好教育部、北京市假期工作要求，切实做好国庆70周年暑期服务保障和放假期间各项工作，确保广大师生度过平安、祥和、愉快的假期，现就相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时间安排

根据学校校历安排，在校学生放假时间为2019年7月6日（星期六）至8月31日（星期六），9月1日（星期日）注册，9月2日（星期一）正式上课。新生9月1日（星期日）报道，9月2日-6日入学教育，9月9日（星期一）正式上课。

教工放假时间为 2019 年 7 月 6 日（星期六）至 8 月 31 日（星期六），9 月 1 日（星期日）开始上班。

学校暑期学期课程时间为 7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至 7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，共 10 个工作日。

暑假期间，每周三为盖章日。

## 二、工作要求

**1. 落实安全责任，确保和谐稳定。**各单位要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要求，认真按照《关于做好 2019 年暑假期间安全稳定工作的通知》（北林卫发〔2019〕4 号）要求，落实暑期安全工作任务。要紧盯消防安全、交通安全、实验室安全等重点环节部位，开展安全检查，抓好问题整改。要做好预案，应对各种安全事故。遇突发情况要快速反应、及时处理，将风险与损失降到最低。学生工作部门以及各学院要严格执行离校学生请销假制度，学院及辅导员要与学生保持联系，了解学生假期去向及安全情况。相关部门要广泛利用线上线下等宣传手段，做好假期安全教育，特别是出行安全提醒。保卫部要加强校园安全巡查、门卫值守，严防社会闲杂人员进入学校滋生事端，严防暴恐事件。

**2. 筑牢思想防线，确保风清气正。**各院（系）级党组织要在放假前对党员进行廉洁教育提醒及师德师风教育，组织学习新修订的《中国共产党党纪处分条例》。各级领导干部要发挥“头雁效应”，带头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模

范遵守党规党纪，更要抓好班子、带好队伍。全体党员干部和教职员工要自觉筑牢廉洁自律思想防线，严禁触碰师德“红七条”，清清白白做人，干干净净做事，严禁借假日之机公款旅游、公车私用、公款购买礼品、违规接待等行为，确保务实、节俭、廉洁。纪检监察部门要强化监督执纪问责，紧盯假日期间公款吃喝、收送礼品礼金、大办婚丧喜庆、滥发津贴补贴奖金等易发多发和隐形变异问题，对违纪违规行为特别是隐形变异“四风”问题要严肃查处，切实加大监督检查和点名道姓通报曝光力度，坚决防止反弹。相关部门要严格做好领导干部因私出国（境）审批。

**3. 抓好工作收尾，确保秩序井然。**各教学单位要认真做好期末考试阅卷、成绩登记以及下学期开学、学生注册报到等工作，保证放假前后的正常教学工作运作。校医院要做好暑期防暑降温工作，保障防暑药品。后勤、总务及相关保障部门要保障好留校学生暑期学习生活基本需求，特别是要保证好少数民族学生餐饮。学生工作部门以及各学院要掌握留校学生基本情况和思想动态，安排辅导员与留校学生保持联系，加强宿舍管理，多给予学生人文关怀。相关部门、各学院要引导学生积极参与红色“1+1”、志愿服务等社会实践活动，抓好学生实践教育。各单位要利用假期思考下半年工作。

**4. 严格值班值守，确保责任到人。**校领导及党委委员、纪委委员，各单位负责人在岗带班；各单位要明确网格职责任务，落实安全稳定网格化管理措施，严格执行值班和领导在岗带班制度，

确保责任落实到岗到人，不得安排学生值班；严肃值班纪律，按照每天 8:30 至 11:30、14:00 至 17:00 的值班时间，不得迟到早退；要畅通信息报送渠道，如遇突发事件、敏感事件和重要紧急情况，要迅速核实、及时报告并按规定妥善处理，防止迟报、漏报、瞒报。直接面向师生的窗口单位，要根据工作性质、要求，落实好假期工作任务，为师生提供优质服务。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外出报备制度，同一单位党政负责人假期期间不得同时离京。

请各单位按照模板填写《2019 年暑假期间值班表》，加盖单位公章，于 7 月 5 日下午下班前，将纸质版分别报送至党政办公室综合管理科（行政楼 101 室，电话 62338279）和保卫部综合管理科（2 号办公楼 102 室，电话 62338765）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xiaoban@bjfu.edu.cn。

附件：2019 年暑假期间值班表（模板）

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

2019 年 7 月 1 日

---

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

主动公开

2019 年 7 月 2 日印发

---